

# 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

---

## “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” 名称变更情况说明

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1999年国务院令第250号，根据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）、《山东省实施〈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〉办法》（2002年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48号）和《山东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社会团体换届选举工作指引的通知》（鲁民〔2018〕47号）文件精神，“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”于2019年7月19日召开成立大会，7月23日山东省民政厅正式发放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1370000MJD6217236）。

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的宗旨：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社会道德风尚。组织和团结园林绿化工作者，继承发扬祖国优秀的园林绿化传统，吸收世界先进园林绿化科学技术，发展园林绿化事业，建立并不断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园林绿化行业体系，提高园林绿化行业的科学技术、文化和艺术水平，建设生态健全、景观优美的人居环境，促进生态文明和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。

---

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的业务范围：调查研究，标准制定，交流合作，会展招商，评价评估，咨询服务，业务培训，会议服务。

“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”的前身是成立于 1993 年的“山东省风景园林协会”，主管部门是山东省建设厅。2015 年 6 月由于工作职能的变化，“山东省风景园林协会”变更 为“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协会风景园林分会”，主管部门是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。2019 年 4 月 30 日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文“关于取消与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协会主办主管等关系的通知”（鲁建人函 2019）19 号），2019 年 7 月 19 日“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”正式成立，山东省民政厅注册登记备案齐全。

